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被动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江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刘希平女士所持股份将于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的方式被动减持合计不超过34,551,811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

因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陈江涛先生、刘希平女士与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证券、保险、票据有关案件一案，法院将变价执行陈江涛先生及刘希平女士所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江涛先生及刘希平女士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陈江涛	158,821,321	9.19%
刘希平	1,682,317	0.10%
合计	160,503,638	9.29%

二、 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一） 本次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

1、 股东名称：陈江涛、刘希平

- 2、减持原因：因执行法院裁定导致的强制变现；
- 3、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上市后送转的股份；
- 4、减持期间：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
- 5、减持方式：集中竞价；
-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和交易方式确定；
- 7、减持数量及比例：被动减持合计不超过34,551,81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份回购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截止本公告日，陈江涛先生、刘希平女士均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事项，本次减持股份行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三、 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属于被动减持，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2、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相关股东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被动减持事项的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0日